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ekong Interactive Group Co., Ltd.
藍港互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7)

**董事辭任
及
委任首席執行官、合規主任及授權代表**

藍港互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董事辭任以及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合規主任及授權代表。

董事辭任

於本公告日期，廖明香女士(「廖女士」)由於對本集團未來方向和發展抱持不同觀點，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薪酬委員會成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19條項下的本公司合規主任以及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於同日，孔毅先生(「孔先生」)由於其他事務繁忙及業務日增，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廖女士及孔先生各自己已確認，除所披露者外，彼於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成員的職位。本公司將持續遵循有關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組成的相關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藉此對廖女士及孔先生在本公司任職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委任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已另行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峰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廖女士辭任的生效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有關王先生的履歷詳情、於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持權益及擔任的職位、獲委任為董事的條款及酬金，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二零二一年年報。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變動。王先生已就執行董事的職位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不會就其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訂立特定服務合約，彼不會就其首席執行官的身份收取薪酬，但將就擔任本公司其他職位收取薪酬，當中包括年度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及特別花紅(即每月基本薪金人民幣80,000元)，並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獲得保險及公積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王先生已確認：(i)彼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過去三年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本公告內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新委任的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王先生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儘管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相信王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熟悉本公司的業務

營運，且具備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豐富知識與經驗，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有利於確保本公司領導方向的一致性並提升本公司整體策略發展的績效。在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察下，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充分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委任合規主任

董事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9條的規定另行委任王先生為本公司合規主任，自廖女士辭任生效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4條的規定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陳燕華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廖女士辭任生效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有關陳燕華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命
藍港互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峰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峰先生、廖明香女士、陳浩先生及王勁先生(又名嚴雨松)；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紀學鋒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向東先生、吳月琴女士及孔毅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nekong.com。